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4F/15F/16F
承辦人：陳婕如
聯絡電話：02-89953084
電子郵件：amy01025647264@cip.gov.tw
傳真：02-89211590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原民綜字第11000266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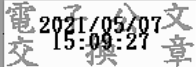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考選部來文及附件 (110D017054_110D2010899-01.pdf、
110D017054_110D2010900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考試院修正發布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規則第三條附表一、第七條附表三」及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第六條附表十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考選部110年4月28日選特二字第110000168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 2021/05/07 15:09:27 電子公文 交換 印章

花府 110/05/07



1100090879